

# 公司网站信息发布审核机制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节 为加强公司网站的规范管理，建立规范的信息采集、审核、发布、更新机制，做好网上信息发布工作，促进网站健康发展，安全高效运行，结合公司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二节 本制度所指网站为公司网站（www.ihzdc.com）

第三节 网站发布的任何信息都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互联网安全保护条例》、《互联网信息服务制度》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

第四节 为规范网站信息采集、审核和发布机制，实行网上信息审批制度，坚持“先审后上、分级负责、质量保证”的原则，未经审核信息一律不准发布。下列信息不得在网上发布：涉密文件；涉及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相关信息；有损公司形象，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的信息。

第五节 机审的维度主要分以下几个维度：

1. 用户发布次数限制：

- 同一用户1分钟内最多发送1条评论；一小时内最多发送10条评论；一天最多30条评论。

- 评论次数超出时弹出Toast“发言太多累了吧，请休息下。”

2. 重复内容过滤：

- 对比时去掉除汉字外的任何符号，如“淘，宝”、“微，信”，对比时用“淘宝”“微信”；

- 将评论与同一用户上条评论作对比，10个汉字以上的若与其中一条重复率达70% (20, 60%; 30, 50%) 则弹出toast“请不要发布重复内容”；

- 同时将评论仅与评论库最近发布50条评论作对比，20个汉字以上的若与其中一条重复率达80%则机审失败 (30, 70%; 50, 60%);

### 3. 广告词，敏感词，屏蔽词：

- 广告词、敏感词、屏蔽词库需要有个可编辑的后台，可随时增减，初期先从网上找批词库；

- 遇到发布包括广告词，敏感词的评论，将广告词，敏感词替换成\*；

- 广告词有如“淘宝店”“二维码”“公众号”等，屏蔽词有如“招聘打字员”或者发广告者的联系方式；

- 如果评论\*超过10个，则机审失败，如果包含屏蔽词，直接机审失败；

### 4. 白名单用户，黑名单用户：

- 白名单用户、黑名单用户需要有个可编辑的后台，可随时增减；

- 若同一用户一天内机审失败的评论超过10，则自动列入黑名单；

- 白名单的用户不受发布次数限制，但内容需要检查广告词、敏感词、屏蔽词，如果一天内发布的评论超过10条机审失败，也自动列入黑名单；

- 列在黑名单的用户发布评论时，弹出toast“您暂时无法发布评论”或机审直接失败；

## 第二章职责划分

第一条公司网络管理员在各相关的协作配合下具体负责网站建设管理、维护、协调和日常管理工作。主要职责是：

1. 负责网站建设和信息发布工作；
2. 负责对公司网站进行总体规划，总体负责网站建设管理、栏目设置管理、页面板式设计等；
3. 负责公式网站日常维护、运行管理等工作，并协调解决网站管理中出现的问题，监控网站的运行状况，定期进行安全全检查，确保网站的正常运行；
4. 负责网站信息的发布管理工作；
5. 配合相关部门完成网站栏目及信息的更新和维护工作。

第二条各部门应指定专人负责网站相应版块信息的定期收集、整理、上报工作，并确保信息资料的真实和准确性，符合安全保密工作的要求，言论是否违规或含有广告词，敏感词，屏蔽词。

### 第三章网站信息报送

第一条各部门负责人审核本部门上报信息内容要严格审核把关，对所报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时效性和准确性负责，未经部门负责人审核确认不得上报。

第二条各部门上报公司的网站信息，须标明来源及需发布公司哪个版块。

### 第四章网站信息审核及发布流程

1. 公司各部门经办人拟稿、核稿；
2. 由经办人提交部门负责人审核签字；
3. 如审核经过，由办公室进行第二次核稿；
4. 由公司网络管理员正式发布信息；

信息发布审核具体详见附件

附件：

根据国务院《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本网站在提供互联网信息服务时，必须遵循下列制度：

一、建立由网站管理员、栏目管理员、责任编辑、编审四级管理的机构，分级负责。网站管理员负责对栏目的设置和栏目权限的分配，明确栏目的内容和范围；栏目管理员负责所属栏目信息进行审核、编辑、归类，如实记录信息发布的单位、时间、内容、账号、IP地址、电话等信息；责任编辑负责对栏目信息24小时的管理和检查，发现错误及时纠正，发现有害信息应做好备份，同时报告公安机关；编审负责网站全部内容的审核、把关和监督，同意后才能发布。

二、实行信息发布审核制。各责任部门专职人员认真填写“信息审核发布批阅单”，发布的信息采用先审后发措施，严格对发布的信息进行审查，批阅单妥善保存不得泄露，发布的信息资料必须全部备份，记录保存60日，发现问题在24小时内报告当地公安机关网监部门，备份后删除，在国家有关机关依法查询时予以提供。

三、实行版主负责制。网站指定专职人员充当版主，版主负责对栏目登载的信息人工过滤、筛选和监控的责任，发现有违规或提供虚假信息有权暂停中止发布。

四、建立单位责任制。按照“谁运行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谁维护谁负责”的原则，签订“网站内容维护更新责任书”，明确栏目内容和管理范围，分工协作。

五、用户不得制作、复制、发布、传播含有下列内容的信息：

1、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 2、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 3、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 4、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 5、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 6、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 7、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 8、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 9、含有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 六、自觉接受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